

紫金县人大常委会文件

紫常〔2021〕46号

关于批准县人民政府调整我县 2021 年 预算计划的决议

(2021 年 8 月 27 日紫金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
常务委员会第七十一次会议通过)

紫金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《关于提请调整 2021 年预算计划的议案》(紫府案〔2021〕33 号),听取了县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《关于县人民政府提请调整我县 2021 年预算计划的议案的初审报告》。经审议,同意县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的初审报告,批准我县 2021 年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、再融资债券、新增专项债券共 48759 万元,列入相应收入科目。一是调增我县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债务转

贷收入” 17459 万元，同时相应调增相关科目支出。二是调增我县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“债务转贷收入” 31300 万元，同时相应调增相关科目支出。

附件：县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关于县人民政府
提请调整我县 2021 年预算计划的议案的初审报告


紫金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2021 年 8 月 27 日

附件

关于县人民政府提请调整我县 2021 年预算 计划的议案的初审报告

——2021 年 8 月 27 日在紫金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

常务委员会第七十一次会议上

县人大常委会委员 崔正义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2021 年 8 月 26 日，财经工委初审了县人民政府《关于提请调整 2021 年预算计划的议案》（紫府案〔2021〕33 号），我受财经工委的委托，现将初审情况报告如下：

根据今年上级财政文件精神，我县 2021 年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、再融资债券，新增专项债券共 48759 万元。其中：调增我县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债务转贷收入”17459 万元；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“债务转贷收入”31300 万元。

县十六届人民政府第 91 次常务会议讨论决定，将今年的一般公共预算“债务转贷收入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“债务转贷收入”列入预算调整计划。因此，调增我县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债务转贷收入”17459 万元，调增我县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“债务转贷收入”31300 万元。

财经工委认为，县人民政府将一般性公共财政收入和政府

性基金收入列入收支预算，符合预算法相关条款的规定，调整计划科目明细，使用明确。一般公共预算相应调增相关科目支出 17459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相应调增相关项目支出 31300 万元。较好地缓解了我县相关重点项目、基础设施和民生项目支出压力，项目安排符合增量资金使用方向。

经初审，财经工委同意县人民政府提交的预算计划调整的议案，建议县人大常委会批准县人民政府调整我县 2021 年预算计划。同时，建议县人民政府要严格按照增加资金依法优先用于公益性、民生类等支出要求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发挥效益。

以上报告，请予审议。

主送：县人民政府

抄送：县府办，县财政局。

紫金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1 年 8 月 30 日印发
